

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解除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收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李莉女士的通知，获悉李莉女士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解除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解除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李莉	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4,000	2015 年 7 月 3 日	2016 年 6 月 20 日	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	11.79%

二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李莉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8,474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1.97%，通过其控制的天津名轩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3,9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8.83%。本次股权质押解除后，李莉女士仍累计质押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9,450,000 股，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.71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.79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- 2、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6月22日